

证券代码：874868

证券简称：华日激光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投项目概况

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拟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激光器及精密加工子系统智能制造总部基地项目	24,983.19	24,983.19
2	先进激光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8,564.61	8,564.61
3	营销及技术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122.58	5,122.58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48,670.39	48,670.39

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可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资金。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以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金额超过上述项目资金需要，超出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使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

理能力等相适应，在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外部因素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具备较好的实施可行性。公司已聘请专业机构就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阮海洪、王度、陈冬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